

2018 年第一季

澳門罪案統計和執法工作數據簡報

各位新聞界朋友：

歡迎各位出席今天的 2018 年第一季罪案統計及執法數據簡報會。首先衷心感謝各間傳媒機構一直以來對保安司及轄下部隊和部門各項執法工作和社區警務工作的理解、支持、配合及幫助！

在以下的時間，我和各位同事向大家介紹澳門 2018 年第一季的罪案統計及執法數據，並歡迎大家提出問題，我們會一一回答或提供相關資料。

1. 2018 年第一季，本澳警方共開立刑事專案調查案件 3,547 宗，與 2017 年同期比較增加了 59 宗，輕微上升百分之 1.7。而「暴力犯罪」明顯減少，共 145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24.1。
 - 1.1. 「侵犯人身罪」共 631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7.3。當中涉及「剝奪他人行動自由罪」或俗稱「非法禁錮」的案件比 2017 年同期減少 44 宗，大幅下降百分之 41.9；「普通傷人」減少了 13 宗，下降百分之 3.2；「恐嚇」減少了 8 宗，下降百分之 16.3。

- 1.2. 「侵犯財產罪」共錄得 2,258 宗，同比上升百分之 19.5。當中以「搶劫」的升幅較為明顯，共有 23 宗，比去年同期 18 宗增加 5 宗，上升百分之 27.8；俗稱「高利貸」的「暴利」增加 18 宗，共 107 宗；「詐騙」共 231 宗，增加 12 宗；「盜竊」亦增加了 82 宗。另外，「在添附情況下或對拾得物、發現物之不正當據為己有」即簡稱「不正當據為己有」共 691 宗，比 2017 年同期的 410 宗增加了 281 宗，在這 691 宗案件當中，共有 346 宗為市民或遊客在乘坐的士後遺留財物，比去年同期的 169 宗增加了百分之 104。但「勒索」及「毀損」，則分別下降百分之 20 及百分之 12。
- 1.3. 在「妨害社會生活罪」的組別中，共錄得有關罪案 210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27.1，其中「縱火案」增加 1 宗，上升百分之 6.7，而「將假貨幣轉手」則有較為明顯的降幅，減少了 46 宗，共 49 宗，下降了百分之 48.4，另外「偽造文件」亦下降百分之 21.7。
- 1.4. 「妨害本地區罪」共錄得 216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37.8，其中「違令」共錄得 153 宗，下降百分之 46.7，「作虛假聲明」則增加 5 宗，上升百分之 11.9。
- 1.5. 「未納入其他組別的罪案」（單行刑事法例）共有 232 宗，減少 50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17.7，下降的原因主要是該組別中「引誘、協助、收容、僱用非法入境

者」、「販毒」、「吸毒」等案件，均錄得不同程度的下降幅度。

2. 2018 年第一季錄得的暴力罪案共 145 宗，同比下降百分之 24.1（將近四分之一），主要是由於涉及「非法禁錮」及「販毒」分別下降百分之 41.9 及 18.6 而導致，而縱火案則增加 1 宗，共 16 宗，上升百分之 6.7。嚴重暴力犯罪如「綁架」、「殺人」及「嚴重傷人」等繼續保持零案發或低案發的良好局面。
3. 2018 年第一季的警務行動和偵查行動期間，共有 1,406 人被拘捕及送交檢察院處理，比 2017 年同期減少 416 人，下降百分之 22.8。
4. 2018 年第一季涉及青少年犯罪的案件共 17 宗，與 2017 年同期的 14 宗增加了 3 宗，而涉及的青少年共 34 人，增加了 19 人。
5. 在預防和打擊非法入境活動方面，“反偷渡工作聯防機制”繼續發揮功效。由警察總局負責總協調，透過海關、治安警察局、司法警察局通力合作，並與內地邊防、海警及珠海警方緊密聯繫，在預防及打擊偷渡、維護海上治安秩序等方面的工作成效顯著：在加強預防和打擊行動的情況下，2018 年第一季的非法入境者共 197 名，同比下降百分之 46.3（減少近一半），其中，來自內地的非法入境者有 151 人，其他國籍的非法入境者共有 46 人(其中 44 名為越南籍人士)；另一方面，持個人遊簽注的逾期逗留人士有 919 人，持其他內地證

件或簽注的逾期逗留人士有 5,967 人，而逾期逗留的外籍人士有 373 人。

6. 為維護澳門國際旅遊休閒城市的形象，以及保障市民出行的方便，保安當局繼續關注的士違規行為及其他非法接載的情況，治安警察局繼續配合相關部門展開專門的檢控行動。在警方監察及打擊的士違規行動中，2018 年第一季合共檢控的士違規個案 1,878 宗，與 2017 年同期的 1,291 宗相比增加了 587 宗，升幅百分之 45.5。當中濫收車資共 1,192 宗(佔百分之 63.5)，拒載 436 宗(佔百分之 23.2)；共檢控俗稱“白牌車”的非法載客 47 宗。治安警察局會繼續依法執法，公平公正處理所有違法個案，以及配合相關職權部門，推動相關立法工作。

7. 總結:

- 總結 2018 年第一季罪案統計數字，本澳整體犯罪活動數字同比增加 59 宗，上升幅度為百分之 1.7，主要是由於「侵犯財產罪」中的「盜竊」、「暴利」、「詐騙」和「不正當據為己有」上升原因而引致。整體上，2018 年第一季澳門治安情況繼續保持穩定良好，各種威脅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的罪案得到有效控制。
- 嚴重暴力犯罪方面繼續保持零案發或低案發。今年第一季殺人案為 0 宗，縱火案同比增加 1 宗，共 16 宗，上升百分之 6.7，其中 12 宗縱火案已經偵破，經警方調查，16 宗縱火案中共 3 宗涉及亂丟煙蒂引致，4 宗涉及兒童因貪玩引致

火警，故此，警方已循多個渠道開展公民教育及防罪宣傳，向市民說明過失引致火警同樣需要承擔刑事責任。

- 今年第一季「詐騙案」由 2017 年同期的 219 宗上升至 231 宗，上升幅度為百分之 5.5，當中較為滋擾市民生活的「電話詐騙」，由 2017 年同期的 22 宗上升至 28 宗，主要是「猜猜我是誰」及「冒充內地國家機關人員或治安警察局出入境事務廳」詐騙案件，分別佔 7 宗及 21 宗。保安當局亦留意到「電話詐騙」的手法在不斷改變，例如近期接獲的電話詐騙案件大部分受害人是本澳大專院校學生及中學生，騙徒冒充快遞公司及內地公安機關人員，用字頭為“+853”的電話號碼致電事主訛稱其包裹內含違禁品已被內地公安扣查，以涉刑事罪為由脅迫事主上當匯款。
- 保安當局針對「電話詐騙」犯罪從多方面防範及打擊，及時制定具針對性的預防及打擊措施，與金融管理局及本澳銀行業界均保持密切聯繫，適時通報有關資訊。為打擊電訊詐騙，本澳警方已與廣東省公安廳建立案件快速通報和追查機制，並設置對涉案資金的緊急止付機制，節省通報程序，盡量減少或避免損失，共同從罪案源頭著手堵截跨境犯罪。司法警察局於去年 8 月開設了“防詐騙查詢熱線”88007777，方便市民查詢懷疑詐騙案件，此外亦從多個不同渠道進行防騙宣傳，包括針對主要以大專學生群體為被騙對象的詐騙犯罪，與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及本澳大專院校攜手於校園內進行防騙宣傳，加強學生的防騙意識，同時透過媒體呼籲市民嚴加防範及主動舉報電話詐騙。

- 2018 年第一季的「販毒案」和「吸毒案」都有所下降，但毒品犯罪嚴重危害社會治安，警方不會掉以輕心，加上毒品犯罪的隱蔽性及跨地域性，故當局將繼續加強與其他地區警務單位的合作，共同預防和打擊毒品犯罪。同時會繼續加強對相關法律的宣傳，尤其是主動對青少年團體、學校及民間團體的宣傳教育工作，警民共同合作，遠離毒品禍害。
- 今年第一季的青少年犯罪和涉及的青少年人數情況有所上升，涉及 17 宗案件及 34 名青年人，與 2017 年同期的 14 宗增加 3 宗及增加 19 人，當中案件主要是因打架而涉及的「普通傷人罪」，共 7 宗，涉及縱火的有 4 宗。保安司及轄下各部門開展更多協助青少年健康成長的工作，除了已經舉辦的「小警苗」、「學警體驗營」以及「減罪小先鋒」等活動或機制，還積極拓展更多渠道與學校、社會各界、青年團體加強合作，開展形式多樣的公民教育及防罪減罪宣傳活動，傳輸守法正能量，避免年輕人誤入歧途。
- 今年第一季度，多位保安範疇的局級官員與青年溝通對話，包括消防局梁毓森局長與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的三十多位青年，以“消防體驗 工作分享”為主題真情對話；懲教管理局程況明局長走訪澳門婦聯青年協會，與一眾青年圍繞“重生印象 懲繫青年”的懲教議題進行對話；司法警察局局長薛仲明走訪澳門大學，以“青年共聚，安全社區”為題與學生交流。司法警察局也於今年四月首次推出「社區安全青年領袖計劃」，目的是培養大專學生成為防罪減罪

領袖。接下來我們還安排了更多的與青年真情交流活動，目的是傳遞正確人生觀和價值觀，使全社會尤其是年青一代更加了解和理解警方的工作，從而將守法、防罪、減罪的意識帶到社會各個階層。

8. 關於今年接下來的各項治安工作及執法行動，保安當局將嚴格按照既定的 2018 年施政方針開展各項工作，持續密切監控各類犯罪活動的發展趨勢，及時採取具針對性的預防和打擊措施，適時評估及調整執法策略，及早部署有效的警務行動。並且會加強各類預防性的宣傳預警工作，希望繼續得到各傳媒機構的理解、支持、配合及幫助，進一步推廣「警民合作」及「警記合作」，為澳門的長治久安共同努力。

2018 年 5 月 28 日